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黃宏源
電話：04-7531812
電子信箱：aj10776@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002166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國立政治大學辦理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全民國防教育科學士後教育學分班」資訊，請貴校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政治大學110年6月17日政系外字第1100016841號函辦理。
- 二、依據「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與高級中等學校全民國防教師培育政策，全民國防教育科列為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必修2學分，故特規劃旨揭課程，提供有志從事全民國防教育科教師學習進修機會。完成者將可取得高級中等學校全民國防教育科教師證書。
- 三、110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科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優先辦理A班（具備全民國防教育相關背景）之招生作業，如有餘額得再續辦B班（具修畢教育專業課程背景）之招生作業；惟A班招生人數若為零，則以停辦處理。參加（符合報名資格）對象：須具備大學畢業學歷且符合以下任一資格者（公、私立編制內專任教師除外）。

學務處 收文:110/06/21



1100002391

無附件

(一)A班 (具備全民國防教育相關背景者，招收35人) 報考資格：

- 1、曾修畢全民國防教育相關系、所者。
- 2、各軍事校院四年制大學以上學歷 (正期生或碩、博士班畢業)。
- 3、曾任全民國防教育科教育人員3年以上。

(二)B班 (除公私立編制內專任教師外之修畢教育專業課程背景者，A班招生人數不足35人時辦理) 報考資格：

- 1、已有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合格教師證之儲備教師及代理 (課) 教師。
- 2、已具備學士學位及修畢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者。

四、旨揭課程原則上規劃星期一至星期五晚間及星期六白天於國立政治大學 (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上課。

五、詳情請至國立政治大學外交學系網頁查詢

<https://diplomacy.nccu.edu.tw/>。亦可於上班時間 (上午9時至下午5時) 電洽承辦單位，外交學系辦公室(02) 2939-3091分機50956。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